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议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 1、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15 年 12 月 2 日
- 3、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195	中牧股份	2015/11/25

二、取消议案的情况说明

1、取消议案名称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申请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

2、取消议案原因

经对向交易所申请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条件进行审慎研究和深入沟通后，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不具备向交易所提出申请继续停牌的条件，同意将列入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中的审议事项——《关于申请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予以取消。

上述取消提交股东大会议案的事项经 2015 年 11 月 24 日通过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以全票（6 票）同意审议通过。

三、除了上述取消议案外，于 2015 年 11 月 17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取消议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5 年 12 月 2 日 13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总部基地 8 区 17 号楼 8 层公司会议室

2、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 2015 年 12 月 2 日
至 2015 年 12 月 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3、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15年11月25日）不变。

4、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聘请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15年10月31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临时公告。

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包含所有议案内容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25日

附：授权委托书(修订后)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聘请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